

桃園市第 7 屆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領隊會議紀錄

一、會議時間：111 年 10 月 26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10 時

二、會議地點：桃園市政府 13 樓 1301 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人事處王副處長偉曦

四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紀錄：陳彥親

五、業務單位報告事項：

- （一）本錦標賽分為公務人員男、女子組及教職員男、女子組，均訂於 111 年 11 月 19 日（星期六）在桃園市立綜合體育館舉行，總計 99 隊報名參賽，其中包含公務人員男子組 49 隊（甲組 15 隊、乙組 34 隊）、公務人員女子組 28 隊（甲組 5 隊、乙組 23 隊）、教職員男子組 13 隊及教職員女子組 9 隊。
- （二）開幕時間訂於 111 年 11 月 19 日上午 8 時，請各機關人員 7 時 30 分在司令台前集合整隊，7 時 40 分預演，頒獎暨閉幕典禮暫預定於同日下午 6 時舉行，各參賽隊伍無論是否獲獎，均請派代表參加。
- （三）活動當日因體育館中央廣場前車位有限，僅提供各參賽機關 1 張貴賓停車證供長官停車，其餘參賽者請逕利用周邊平面停車格及田徑場地下停車場（第二停車場，出入口位於三民路上），因車位有限，請盡量共乘或搭乘大眾交通工具，騎乘摩托車者，請確實依規定停車，避免遭到拖吊。
- （四）各參賽單位應自備機關旗及旗桿，並請各隊自行派員舉牌及舉旗。
- （五）比賽當天務必請各隊選手攜帶服務機關識別證或證明文件（或身分證）以備查驗。
- （六）比賽成績公布後，公務人員部分，請權責機關逕行敘獎；另適用學校教職員敘獎規定者，請組隊之各區公所彙整敘獎人員名冊後，函送服務學校辦理敘獎事宜或本府教育局核發獎狀。
- （七）依桌球競賽規則，參賽者出場比賽應穿著短褲，如有特殊情形需著長褲，可在賽前向裁判說明。
- （八）配合防疫應行注意事項：
 - 1、為配合政府防疫措施，本活動僅開放參賽者及工作人員入場，比賽場館將採單一出入口管制，全體人員報到時，體溫正常者將於左手手背蓋章，之後即可自由進出比賽場館，進入場館內請務必佩戴口罩，僅比賽及用餐時可暫時取下口罩。
 - 2、午餐便當請各隊自理，附近餐飲名單可洽會場服務組領取，另因應疫情，廠商不得進入比賽會場，請各機關自行派員至入口處領取。
 - 3、請各機關人事人員自行管理該機關參賽人員，並宣導戴口罩，休息區採

固定及梅花座間隔。

4、另為簡化入場流程，請各組隊參賽機關自行請所屬隊職員填寫健康聲明書，由人事單位確認後填寫「桃園市第7屆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參加隊職員健康聲明書填報情形調查表」，並於活動前1日中午12時前將上開調查表核章掃描上傳至本處內網。

5、如疫情嚴峻不宜辦理大型活動，本錦標賽將延後辦理，所列比賽制度、參賽隊伍數、領隊會議已決議事項及出賽順序等，均將視場地容納人數、防疫措施等檢討調整。

六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有關本(第7)屆桌球錦標賽實施辦法相關事項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考量今年參賽隊伍已近百隊，為使賽程進行更順暢，以縮短賽事時間，桌委會建議本屆隊員出賽名單繳交方式(原出賽前交予競賽組)改為逕交當次比賽球桌裁判員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本市第8屆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公務人員男、女子組分組事宜。

說明：考量近年桌球錦標賽公務人員組報名隊伍數漸增，建議第8屆桌球錦標賽公務人員男、女子組各分為甲、乙、丙3組進行比賽，分組規則如下：

(一)甲組：

1、男子：為第7屆甲組前8名之隊伍。(預計8隊)

2、女子：為第7屆甲組前4名及乙組前2名之隊伍。(預計6隊)

(二)乙組：

1、男子：為第7屆甲組前8名以外及乙組前8名之隊伍。(預計15隊)

2、女子：為第7屆甲組前4名以外及乙組第3至8名之隊伍。(預計7隊)

(三)丙組：其餘隊伍皆參加丙組。(預計男子26隊、女子15隊)

(四)當屆報名參加之隊伍如未參加上屆錦標賽者，應報名參加乙組競賽。

(五)第8屆公務人員男、女子組分組得視當屆報名情形酌予調整，並提領隊會議討論。

決議：第8屆公務人員男、女子組分組事宜，授權人事處視當屆報名情形逕行衡酌調整。

六、開始抽籤：抽籤結果，詳如賽程表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

案 由：本市第 8 屆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公務人員女子甲組隊伍組成建議。
說 明：考量本屆公務人員女子甲組僅 5 隊報名參賽，為維持比賽公平及競爭性，倘第 8 屆公務人員女子組賽事仍維持分甲、乙兩組，則甲組隊伍以上屆參加公務人員女子甲組獲前 4 名隊伍及乙組獲前 4 名隊伍參加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八、散會（上午 11 時 00 分）